

上海市计算机及应用专业计划08年调整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207/2021_2022__E4_B8_8A_E6_B5_B7_E5_B8_82_E8_c67_207518.htm 市教育考试院昨天公布，本市高教自考计算机及应用专业（专科、独立本科段）自2008年1月1日起将执行全国考委2006年颁布的新计划。至2007年底，参加此专业考试的考生仍按原计划报考和毕业。其中，专科考试课程不得少于17门（含实践性考核），毕业总学分不低于74学分；独立本科段考试课程不得少于15门（含实践性考核），毕业总学分不低于78学分。自2008年上半年起，报考此专业的考生（含此前曾报考本专业但无及格课程考籍者）必须全部按新计划报考。在2007年底已取得该专业至少1门课程及格的考生若继续参加本专业考试，尚未通过的原计划课程应分别按其所对应的“新计划”课程报考，已通过的原计划课程可对应顶替新计划课程且按被顶替的课程学分计。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